

致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：

我反對政府立法規管，因為這樣對某些相關從業員，例如美容師等人士帶來極大的不便，是非常不合理及不能有效地執行的，更有機會誤導消費者，盲目付上更多不必要的高昂價格得到的卻只是一般的服務。

謝謝。